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59.61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279.7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419.87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2月18日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146000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目前余额
1	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6,377.54	3,613.40	56.66%	2,872.42
2	企业营销网络体系升级改造项目	4,042.33	1,167.35	28.88%	2,980.49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	0
合计		20,419.87	14,780.75	72.38%	5,852.91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5,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本次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三)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